夷堅志/三志壬0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三志壬卷四 ◄

夷堅志
夷堅三志壬 · 卷五

► 三志壬卷六

夷堅三志壬卷第五(十二事)[實有十三事]

黃子由魁夢

黃子由未第時，以淳熙二年六月一日夢至大廷下，手進文字一軸，須臾得旨云：「文氣不甚驕，可擢為第一。」衛士在傍者摘之曰：「謝恩合要笏記，當卽為之。」覺而悉能尋憶，密志於策，未嘗語人。後六年過省，與同舍生福唐潘涓赴廷對，始顧之曰：「此與向夢中所睹不小異。」潘趣就席答聖問，未暇質其詳，晚出，乃詢之，且曰：「子由平時得夢，無一不應，比曾(「曾」原作「當」，據周本改。)感兆否？」方答以二年所云。雖未知入何甲，竊料必忝甲首。潘賀曰：「要笏記敍謝，非大魁不足當之。」及唱名，果為第一。倉卒間，卽用夢笏作記，不易一字。潘今為銅陵宰，姪孫偲作丞，聞其説。

醉客賦詩

德興新營士人張得象，字德章。淳熙十一年，省場失利，就趨大學補試，少留旅邸，以待榜出。嘗與二友生夜詣市訪卜，因入肆沽酒三升，對月清飲。俄一客落拓跌宕，造前曰：「能以一杯惠我否？」張見其已大醉，答曰：「甚好。」取杯滿酌置几上，戲之曰：「觀吾人姿貌，定不庸俗，能賦一詩，然後盡此杯乎？」客披襟不辭，且請命韻。張正欲困以險韻，笑曰：「只用吞字。」隨卽高吟一絕曰：「行盡蓬萊弱水源，今朝忍

渴過崑崙。興來莫問酒中聖，且把金杯和月吞。」舉杯一吸而盡。方驚嘆其雄新，出迹之，無見矣。張悟為神仙者流，恨交臂不能識也，為之悵惘經日。德章以恩科得官，為筠州新昌尉。皐之姪攝邑，得其語。

黃炎司法

金谿黃炎晦叔，嘗以盛夏詣族叔家。叔晝寢，夢人報云：「司法在書院。」寤而觀(呂本作「視」。)之，則炎亦假寐，俟其睡起，乃以告之。炎時為布衣，進取碌碌，望一官稱甚難，私用自喜。已而預淳熙丙午鄉薦，丁未擢第，緣殿試在五甲，迨銓中注安福尉。丁憂制，不克上，庚戌服除，再調南雄州法曹。叔聞之，悄然不樂，慮其前程但止於此。又四年，臨當赴官而卒。炎頃歲占卜於劉樞幹，劉畫一綠衣官人，傍錢有(「錢有」二字當乙轉。)兩垛，初莫能測。後因友生薦引達於江西運使林正甫，促俾攝新建尉，方兩月而真尉到，所獲俸金，正得(呂本作「應」。)兩垛之兆，可謂薄命矣。

范十五遇鬼

新城民范十五，常為張暘叔提刑家僕。慶元二年二月，因事至縣境之石灘，與舊同列兩人遇，隔闊歷歲，問勞如平生。少焉悟其已死，語之曰：「爾輩去世已久，何為尚在此？我白晝見鬼，得無不祥乎！」兩人同應曰：「烏有是事，我自浮泊外州，因循未還爾。奈何妄信人言，謗我已死。」遂從索酒，曰：「汝既有錢，合做小主人待我，可驗故人之情。」范探懷中，恰有錢二百，卽就道邊歐茂村秀才店沽酒。歐與范相識，訝其獨來，而須三飲器，猶意必有所待。及杯行，範參酌三器，向空拱揖，歐始驚怪，正色叱之曰：「范十五豈非遭魑魅所惑耶？而乃狂蹶如此！」范瞿然猛省，恍如夢覺，兩客不知所在矣。歸舍，卧病彌月而愈。

續仙臺道人

三庚記仙臺觀道人事，皐之姪所傳猶有未盡者，云彼道人從知觀賴子儀假館，子儀領略，命治一室處之，問其鄉里姓氏，曰：「貧子是西川打底州縣人，姓回，自少放浪，幾半天下，今老矣！」問：「年今幾何？」曰：「八十一。」遂揖令就憩。日詣市乞錢，旋散與童兒，未嘗輒蓄，出則羣兒環繞。因與鄧道者定交，常倩鄧取湯洗面，至則滌濯浣沐，垢膩滿盆，使鄧飲之。鄧嫌不潔，覆於地，但聞盆與地皆郁然有異香。鄧，愚蒙人也，殊不少悟。及冬月，道眾赴人家夜醮，獨鄧守舍中。夕後，道人在隔房大叫：「

鄧道童急來救我！一條大蜈蚣長可二丈，我已遭痛咬了！」鄧聽其說而不敢往。眾歸問訊，果為所傷，以是歲(「歲」字原無，據周本補。)十二月十五日死，在彼恰滿六月。既於席下得所費錢，(原注：語見三庚。)共嘆其異。且計此日展丐，(呂本作「展山」，按：二字疑有脫誤。)不留一錢，那復有此，其人當是神仙高士，仍自通姓回，觀中人非仙才，故不值(原本此下闕，據呂本補。)遇。彼豈真死哉，殆尸解耳。因發其棺，上得白石三枚。初到時攜一杖一笠自隨，及其沒也，人為挂於壁間。經年半，別又一道人來，邀鄧童為雲水之侶，辭以倦遊，其人徑戴笠策杖，不告而去。鄧亦享壽八十四。南康丞伯固聞于賴希真。

葉熙績

昭州守葉大夫民極次子熙績，一生未嘗學問，其於場屋功名事，視如胡越然。紹熙五年春，忽夢就建昌軍學補試，中第一百名。覺而私怪焉，(原本此上闕，據呂本補。)以為身不讀書，何由得此？又方料理故父致仕遺澤，為姻戚道此夢，以資笑端。及秋，乃為小吏宣刺刃而死。所居隸新城，尉來檢屍，正用提點刑獄司發下印本，格目實係第一百紙。人事休咎美惡，夫豈偶然！

錢妾端端

南豐寓客錢肅之，侍郎蓋之子也，任至南安守。侍妾端端，以美豔擅愛，不幸盛年夭歿，殮葬於郭外金繩寺側。久之，邑胥艾毅者，忽正晝值之於縣市，冶容像飭，笑揖問訊，而不知為誰家人，漫邀與語，遂合焉。夜則同寢，情好諧洽，宛如伉儷。艾切自慶，謂生來無此福分也，但形軀日以枯槁，殆於骨立。父母憂之，扣其所由得病，具以實對。一日，正偶坐，家人排闥入其室，迫逐之。艾攜端手，急奔竄投金繩山中。端倏隱於墓，艾不能繼，眾共扶以反，即困卧，拯治兩月，始復常，自是不再遇。

大和劉尉

新城士人劉溥，將應紹興庚午秋舉，其父母與鄰人陳七翁相好，來言：「吾昨夢看本軍解榜，其間有劉彥宏姓名，賢子似可用此名就試，儻契吾夢。」父呼溥告之，乃以彥宏應詔，而字曰先覺，果預薦送，然蹉跎至淳熙戊戌，始特奏補大學。初調大和尉，到任二年半，終於官。没後託夢於妻曰：「我生前合有三年禄食在大和，適以數盡，才得六個月而死，故今世補之，宿緣已足，是故歸耳。汝輩勿用悲憶也。」好事者以邑志

爵里名籍考之，紹聖元年甲戌，本境石坡人劉丹字彥宏，登進士第，任大和尉，僅得六月下世，而後來者鄉里姓氏悉同，且以前人字為名，筮仕窄處又同，其末後之夢，彰著如此，則為後身不疑。噫！兩劉彥宏，一登第，一特恩，共享三年微俸，首尾八十五歲，幽冥定命，不差毫髮，異哉！然則古往今來，蒙高爵厚祿，巍巍如山者，皆賦於造化，其棲遲厄窮，不怨天尤人可也。銅陵主簿劉注者，於先覺為從弟，說此。

謝生靈柑

江州民謝生，母老病，不肯服藥，以夏月思生柑，不啻飢渴，謝撻手無策。家有小園種此果，乃夜拜樹下，膝為之穿裂。詰旦，已纍纍結丹實數顆，跪摘以奉。母食之，痼疾遂瘳。聞者傳為孝感，遠近士大夫爭賦詩詞歌誦其美，目曰靈柑詩軸。郡守王溉巽澤詒書他邦，夸廣其事，惜不上諸朝，揭之史策，使繼姜詩孟宗之芳塵，以示不朽。時淳熙十四年也。

鄧氏紫姑詩

鄧端若，少時傳得召紫姑呪訣，而所致皆女仙，喜作詩。紹興甲子歲，科舉將開之前，在家塾與數密友會食，或請邀問試闈題目者，誦呪方畢，仙已至，乃盡誠扣之，答云：「經義賦論，吾悉知之，故(「故」當作「顧」。)天機嚴秘，不容輕泄。姑為預言省詩題慰諸君意。」於是大書「秋風生桂枝」五字，客皆不信，已而果然。嘗為鄧氏婦女賦衣領及裙帶三絕句，清婉可傳寫。《衣領篇》云：「小翦雲羅雪色明，香煤隨意作真行。新詩便是班昭戒，勝却閑書坐右銘。」其二云：「時樣新裁段色衣，不將綵線縷花枝。殷勤只要詩仙句，繡出分明一段奇。」《裙帶詩》云：「尺六腰圍柳樣輕，娉娉嫋嫋最傾城。羅裙新翦湘江水，緩步金蓮襪底生。」時庭前桃正華，或請賞詠，應聲落筆云：「武陵溪上舊時花，兩岸晴紅爛彩霞。試問劉郎緣底事，花開時節未還家。」其他所作聯句對，(呂本作「其他所作長短句隔句對」。)皆機警敏捷，了不抒思而成。一時失於記錄，端若之子直清，僅能追憶此數語耳。

西天監門

新城姚中秀才，生於紹興己未。自幼不茹葷，為人純厚信直。淳熙十二年乙巳歲，年四十有七矣。十二月五夜，夢人持勅牒來示，接而展讀之，其文云：「奉勅差西天監國門替蕭政年滿闕。」模式言詞，盡與朝制相類，來使言：「見任人到官已一年。」中

驚覺，密計(「計」當作「記」。)於書册，深切憂之。至十四年十二月朔旦，起拜其父志新，白云：「初五日中當死，後事未免上累慈抱，願寬追憶。」父心不之信，付之一笑而已。中曰：「請取册中前年所書觀之。」庶表不妄。是日又作詩四句置枕內曰：「魚龍吹浪起雲烟，來向江湖駕鐵船。捲地黑風吹海立，直將波浪過西天。」竟至其日，不疾而卒。所謂天勅差注，豈亦須滿三考云。(按：「云」字疑誤。)志新始索遺劄諦觀，方審其自紀夢證如此，為鄧直清言。

道人相施逵

邵武吳郛説，其父頃當三舍時，居軍學，與郡士吳淑、黃鑄、施逵同舍。有明道人者，不知所從來，雅擅人倫風鑒之譽，有求相者，每人須百錢。四士共延致於齋閣，郛父首與答問，云：「君乃山林之人，無功名分。」次及吳淑，云：「雖然不得力，猶勝別勞心。」次及黃鑄，云：「君年二十六預貢，二十七登第，官至員外，壽幾八十。」末乃及施逵，曰：「異哉君之相法也！今未可宣言，俟翌日無人時，當來訪我。」如約而往，則坐上客滿矣。次日復然。第三日，天未明過之，道人執燭辨視，徐問曰：「君有父母妻子乎？」曰：「赤立一身耳。」又問：「有叔伯兄弟宗族乎？」曰：「只一叔在。」道人云：「君面有反相，須眉皆逆生，他時決背畔，不終臣節。」逵大笑，口占一詩贈之云：「休論道骨與仙風，自許平生義與忠。千古已嘗窺治亂，一身何足計窮通。仰天但覺心如鐵，覽鏡猶欣髮未蓬。塵世紛紛千百輩，只君水眼識英雄。」味其辭意，崢嶸不律帖，頗似張元所賦。後以舍旋登政和七年貢士第，為第四人。又數年，貪以敗官。建炎末，陷范汝為賊中，卒亡降金虜，躋顯秩。紹興二十九年，以侍讀學士來賀正旦，命吏部尚書張忠定公館伴，雖庠序舊識，無由敢發一言。浙江亭觀潮，乘引接使臣不在側，(呂本多一「上」字。)介注目欄外，僅能出微詞，有自為備之語。郛父終老場屋。淑、魁鄉貢，常聚徒講學，束修之入甚厚，竟不第。鑄登科，仕為柳州太守，享年七十八，盡如道人之言。

猴豹戲對

德興李氏三士，政和中皆負俊聲。伯為人獰劣，每一坐數起走趨；仲捷於飲啖，且最滑稽善謔；季獨沉靜，以經學馳譽，為鄉黨推許。與之游者各行標榜，謂其伯曰猴子，以譏其輕佻；謂其仲曰狗子，以譏其貪饕；季曰豹子，以表其文采。屢謁巨室余氏，余甚富有，數子皆吝嗇於財，與人無款曲意。因三季小聚，長子忽出大銀杯，滿酌酒置前曰：「吾有一句，能對者飲酒，并賞此杯。」即唱云：「兄弟三人猴狗豹。」自謂已占

三數，又下是獸畜名，必無從可答。伯應聲曰：「父子一羣蛇鼠牛。」里俗指儉不中禮者為蛇鼠，而牛者，詬罵農甿之稱也，的切如此，遂飲酒。余子大慚服，亟持杯歸之，自是不敢復形侮慢。舊傳四六對云：全文行忠信之四端，備正直剛柔之三德，正此類也。季登乙未科，仕至兩部轉運使者，徙居旁邑。安仁云。(舊聞鄉老先生説。)